

证券代码：002683 证券简称：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：2022-043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。

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9:30 于公司天盈广场东塔 56 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郑炳旭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告内容、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1 日